

深证地方政府债券系列指数编制方案

为反映深市地方政府债券的市场特征，提供业绩比较基准和风险收益分析工具，促进指数化投资的发展和创新，编制深证地方政府债券系列指数。

一、代码与名称

指数代码	指数简称	指数中文全称	指数英文名称
B10013	深证地债	深证地方政府债券综合指数	SZSE Local Government Bond Total Return Index
B10014	一般地债	深证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指数	SZSE Local Government General Obligation Bond Total Return Index
B10015	专项地债	深证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指数	SZSE Local Government Revenue Bond Total Return Index

深证地方政府债券系列指数同步计算发布全价指数和净价指数，反映指数样本债券的全价（含应计利息）和净价的整体变化情况。

指数代码	指数简称	指数中文全称	指数英文名称
B20013	深证地债 (净价)	深证地方政府债券综合指数(净价)	SZSE Local Government Bond Clean Price Index
B30013	深证地债 (全价)	深证地方政府债券综合指数(全价)	SZSE Local Government Bond Gross Price Index

B20014	一般地债 (净价)	深证地方政府债券一 般指数(净价)	SZSE Local Government General Obligation Bond Clean Price Index
B30014	一般地债 (全价)	深证地方政府债券一 般指数(全价)	SZSE Local Government General Obligation Bond Gross Price Index
B20015	专项地债 (净价)	深证地方政府债券专 项指数(净价)	SZSE Local Government Revenue Bond Clean Price Index
B30015	专项地债 (全价)	深证地方政府债券专 项指数(全价)	SZSE Local Government Revenue Bond Gross Price Index

二、基日与基点

指数基日为 2015 年 12 月 31 日，基点为 100 点。

三、选样空间

指数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的地方政府债券为备选范围，不包括定向置换债券。债券币种为人民币。

其中，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专项债券分别构成细分品种指数的备选范围。

四、选样方法

该系列指数的样本数量不限，按照下列原则进行选取：

付息方式：固定利率付息。

信用评级：暂不考虑。

发行期限：不低于 1 年，不超过 10 年。

剩余期限：自指数定期调整日至到期日超过 91 天。

市场流通量：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不低于 50 亿元人民币，专项债券不低于 20 亿元。

五、指数计算

1. 指数计算频率

指数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日历进行计算，于每个交易日收市后计算指数点位。

2. 样本债券计价

优先选取合理的债券报价或成交价格，若无则使用国证债券估值价格。

3. 指数计算公式

该系列指数以样本债券的流通量为权数进行加权，依据下列公式逐日连锁计算：

$$TRI_t = TRI_{t-1} \times \frac{\sum_i (P_{i,t} + AI_{i,t}) \times Q_{i,t-1} + \sum_i CPN_{i,t}}{\sum_i (P_{i,t-1} + AI_{i,t-1}) \times Q_{i,t-1}}$$

$$GI_t = GI_{t-1} \times \frac{\sum_i (P_{i,t} + AI_{i,t}) \times Q_{i,t-1}}{\sum_i (P_{i,t-1} + AI_{i,t-1}) \times Q_{i,t-1}}$$

$$PI_t = PI_{t-1} \times \frac{\sum_i P_{i,t} \times Q_{i,t-1}}{\sum_i P_{i,t-1} \times Q_{i,t-1}}$$

其中：

- TRI_t 为全收益指数的当日点位， TRI_{t-1} 为上一日的收盘点位；

- GI_t 为全价指数的当日点位， GI_{t-1} 为上一日的收盘点位；

- PI_t 为净价指数的当日点位， PI_{t-1} 为上一日的收盘点位；

- P_{it} 和 P_{it-1} 分别为样本债券在当日和上一日的净价；

- AI_{it} 和 AI_{it-1} 分别为样本债券在当日和上一交易日的应计利息；

- CPN_{it} 为样本债券在当日发生的债券本息现金支付金额；

- Q_{it-1} 为样本债券在上一交易日的市场流通量。

六、指数定期调整

1. 每月的第一个交易日，对样本债券进行重新检查，剔除不符合条件的债券，选入符合条件的新样本。上市未满 5 个交易日的初次发行债券，不予纳入指数样本。

2. 凡有样本债券发生流通量变动，自次月第一个交易日起修正。